

蓟州区庭院及楼内公共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—供热管网劳务五标段延期招标公告

(招标编号: JALW20260320)

项目所在地区: 天津市, 县, 蓟县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蓟州区庭院及楼内公共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—供热管网劳务五标段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517 万元, 招标人为天津市蓟州区界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 蓟州区庭院及楼内公共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—供热管网劳务五标段, 本项目招标规模: 15296.3 米。其中拆除原有聚乙烯外护预制直埋保温管, 更换聚乙烯外护预制直埋保温管 9010.8 米, 最大管径 DN250, 最小管径 DN25; 拆除原有玻璃钢外护预制直埋保温管, 更换玻璃钢外护预制直埋保温管 2042.5 米, 最大管径 DN150, 最小管径 DN40; 拆除并更换无缝钢管 4243 米, 最大管径 DN80, 最小管径 DN25; 拆除原有阀门并更换、阀门井拆除新建、绿化拆除及恢复以及路面的拆除、恢复等劳务内容, 具体要求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。由中标单位提供符合招标单位要求的劳务服务, 施工过程中发生的所有问题, 包括扰民、民扰、安全、交通、环保、周边关系、停工、施工事故等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单位承担。本工程投资额 517 万元。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(001) 蓟州区庭院及楼内公共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—供热管网劳务五标段;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蓟州区庭院及楼内公共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—供热管网劳务五标段) 的投标人资格要求: (一) 须具有的资质: 施工劳务资质; (二) 须具有的资格: 1、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在有效期内; 2、资质等级证书副本在有效期内; 3、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; 4、按照《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》(法〔2016〕285 号) 和《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、警示和惩戒机制建设分工方案的通知》要求, 经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www.creditchina.gov.cn) 查询, 被列入“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”的投标人, 其投标无效。;

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6 年 03 月 30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6 年 04 月 03 日 16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：凡有意向参加的投标人在 2026 年 03 月 30 日到 2026 年 04 月 03 日，每天上午 08:30-11:30，下午 13:30-16:00(节假日除外)，持企业营业执照副本、资质等级证书副本、法人资格证明、经办人授权委托书（委托书上标注好邮箱及经办人电话号码）及本人身份证（以上证件扫描件加盖公章）及文件费汇款回执（本工程文件费 500 元，汇款至我单位“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蓟州文昌街支行”，账号 02100001040004100）前往天津市通达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。文件一经售出，所收费用概不退还。如有疑问请咨询项目联系人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6 年 04 月 09 日 14 时 00 分

递交方式：蓟州区迎宾大街 26 号住建委前楼 3 楼 302 室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6 年 04 月 09 日 14 时 00 分

开标地点：蓟州区迎宾大街 26 号住建委前楼 3 楼 302 室

七、其他

1、招标范围：蓟州区庭院及楼内公共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—供热管网劳务五标段，本项目招标规模：15296.3 米。其中拆除原有聚乙烯外护预制直埋保温管，更换聚乙烯外护预制直埋保温管 9010.8 米，最大管径 DN250，最小管径 DN25；拆除原有玻璃钢外护预制直埋保温管，更换玻璃钢外护预制直埋保温管 2042.5 米，最大管径 DN150，最小管径 DN40；拆除并更换无缝钢管 4243 米，最大管径 DN80，最小管径 DN25；拆除原有阀门井更换、阀门井拆除新建、绿化拆除及恢复以及路面的拆除、恢复等劳务内容，具体要求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。由中标单位提供符合招标单位要求的劳务服务，施工过程中发生的所有问题，包括扰民、民扰、安全、交通、环保、周边关系、停工、施工事故等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单位承担。本工程投资额 517 万元。

2、工程地点：天津市蓟州区。

3、延期招标公告发布时间：2026 年 03 月 30 日至 2026 年 04 月 03 日。

4、工期要求：2026 年 04 月 17 日至 2026 年 06 月 25 日。

5、质量要求：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。



